

# AEON

AEON Stores (Hong Kong) Co., Limited

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

2017 中期報告

股份代號：984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羽生有希(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生田政光(副董事總經理)

谷島英明

翟錦源

劉志森

#### 非執行董事

若生信弥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怡蓁

羅妙嫦

周志堂

#### 提名委員會

羽生有希(主席)

陳怡蓁

羅妙嫦

周志堂

#### 薪酬委員會

陳怡蓁(主席)

羽生有希

羅妙嫦

周志堂

#### 審核委員會

周志堂(主席)

陳怡蓁

羅妙嫦

### 公司秘書

陳鄭良

###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 往來銀行

Mizuho Bank, Ltd.

三菱東京UFJ銀行

三井住友銀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 註冊辦事處

香港康山道2號

康怡廣場(南)地下至4樓

### 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九龍荔枝角

長義街9號

D2 Place One 7樓

電話：(852) 2565 3600

傳真：(852) 2563 8654

### 股份代號

984

### 網址

[www.aeonstores.com.hk](http://www.aeonstores.com.hk)

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永旺」)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報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b>4,620,696</b>	4,536,691
其他收入		<b>285,082</b>	301,115
投資收入		<b>12,481</b>	16,451
採購貨品及存貨變動		<b>(3,209,107)</b>	(3,185,911)
員工成本		<b>(588,100)</b>	(577,135)
折舊		<b>(110,194)</b>	(91,744)
清理／撤減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b>(140)</b>	(262)
開業前支出		<b>(9,193)</b>	(3,617)
其他費用		<b>(1,072,164)</b>	(1,068,329)
融資成本	4	<b>(24)</b>	(70)
除稅前虧損		<b>(70,663)</b>	(72,811)
所得稅支出	5	<b>(617)</b>	(6,515)
本期間虧損		<b>(71,280)</b>	(79,326)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虧損)溢利：			
控股股東權益		<b>(71,997)</b>	(82,916)
非控股權益		<b>717</b>	3,590
		<b>(71,280)</b>	(79,326)
每股虧損	7	<b>(27.69)港仙</b>	(31.89)港仙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廣泛收入報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虧損	(71,280)	(79,326)
<b>其他廣泛收入(支出)</b>		
<i>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項目</i>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時產生之匯兌差異	5,529	(8,249)
可供銷售投資之公允值收益(虧損)	869	(693)
本期間其他廣泛收入(支出)·除稅後	6,398	(8,942)
本期間廣泛支出總額	(64,882)	(88,268)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廣泛(支出)收入總額：		
控股股東權益	(68,273)	(87,541)
非控股權益	3,391	(727)
	(64,882)	(88,268)

# 簡明綜合財政狀況報表

於2017年6月30日

	附註	2017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894,044	851,719
商譽		94,838	94,838
可供銷售投資	9	21,980	21,111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	26,160	27,431
遞延稅項資產		73,248	70,461
已付租賃按金		241,596	254,936
		<b>1,351,866</b>	1,320,496
<b>流動資產</b>			
存貨		928,893	973,518
應收貿易賬項	11	50,030	47,885
其他應收賬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198,776	173,671
同系附屬公司之欠款	14	36,274	75,224
可收回稅項		20,676	20,676
定期存款	12	476,200	455,458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	19,072	18,513
銀行結存及現金		1,674,616	1,769,924
		<b>3,404,537</b>	3,534,869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項	13	1,343,489	1,324,037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1,292,776	1,293,890
應派股息		31,485	505
欠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	14	39,694	26,487
欠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	14	59,196	76,047
應付所得稅		2,561	22,618
融資租賃		251	724
		<b>2,769,452</b>	2,744,308
<b>流動資產淨額</b>		<b>635,085</b>	790,561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986,951</b>	2,111,057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15,158	115,158
儲備		1,518,335	1,638,550
控股股東應佔權益		1,633,493	1,753,708
非控股權益		156,903	153,512
<b>權益總數</b>		<b>1,790,396</b>	1,907,220
<b>非流動負債</b>			
已收租賃按金及其他負債		191,562	198,500
遞延稅項負債		4,993	5,337
		<b>196,555</b>	203,837
		<b>1,986,951</b>	2,111,057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

	控股股東應佔								
	股本	投資重估	換算	中華	不可分配	保留溢利	總額	非控股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人民共和國	儲備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權益	港幣千元
				(「中國」)					
				法定儲備					
				港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經審核)	115,158	17,434	36,470	30,190	95,058	1,617,020	1,911,330	161,324	2,072,654
本期間(虧損)溢利	—	—	—	—	—	(82,916)	(82,916)	3,590	(79,326)
本期間其他廣泛支出	—	(693)	(3,932)	—	—	—	(4,625)	(4,317)	(8,942)
本期間廣泛支出總額	—	(693)	(3,932)	—	—	(82,916)	(87,541)	(727)	(88,268)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附註6)	—	—	—	—	—	(20,280)	(20,280)	—	(20,280)
沒收未領取股息	—	—	—	—	—	99	99	—	99
於2016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15,158	16,741	32,538	30,190	95,058	1,513,923	1,803,608	160,597	1,964,205
本期間溢利	—	—	—	—	—	59,688	59,688	4,625	64,313
本期間其他廣泛收入(支出)	—	1,966	(7,554)	—	—	—	(5,588)	(7,488)	(13,076)
本期間其他廣泛收入(支出)總額	—	1,966	(7,554)	—	—	59,688	54,100	(2,863)	51,237
轉撥，扣除非控股權益所佔部分	—	—	—	1,680	—	(1,680)	—	—	—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	—	—	—	—	(104,000)	(104,000)	—	(104,000)
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	—	(4,222)	(4,222)
於2016年12月31日(經審核)	115,158	18,707	24,984	31,870	95,058	1,467,931	1,753,708	153,512	1,907,220
<b>本期間(虧損)溢利</b>	<b>—</b>	<b>—</b>	<b>—</b>	<b>—</b>	<b>—</b>	<b>(71,997)</b>	<b>(71,997)</b>	<b>717</b>	<b>(71,280)</b>
<b>本期間其他廣泛收入</b>	<b>—</b>	<b>869</b>	<b>2,855</b>	<b>—</b>	<b>—</b>	<b>—</b>	<b>3,724</b>	<b>2,674</b>	<b>6,398</b>
<b>本期間廣泛收入(支出)總額</b>	<b>—</b>	<b>869</b>	<b>2,855</b>	<b>—</b>	<b>—</b>	<b>(71,997)</b>	<b>(68,273)</b>	<b>3,391</b>	<b>(64,882)</b>
轉撥，扣除非控股權益所佔部分	—	—	—	—	17,293	(17,293)	—	—	—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附註6)	—	—	—	—	—	(52,000)	(52,000)	—	(52,000)
沒收未領取股息	—	—	—	—	—	58	58	—	58
於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15,158	19,576	27,839	31,870	112,351	1,326,699	1,633,493	156,903	1,790,396

中國法定儲備乃適用於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之有關中國法律規定之儲備。

不可分配儲備為一間中國附屬公司將保留溢利資本化為註冊資本所產生之儲備。

#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b>經營業務</b>		
<b>未計營運資金變動之經營現金流量</b>	<b>30,215</b>	4,155
存貨減少	49,406	47,852
應收貿易賬項(增加)減少	(1,532)	233
其他應收賬項、預付款項及按金增加	(10,586)	(78,623)
同系附屬公司之欠款減少	39,049	49,122
應付貿易賬項增加(減少)	6,867	(100,730)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22,904)	10,469
欠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增加	13,207	12,892
欠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減少)增加	(17,809)	19,674
<b>經營所得(所用)現金</b>	<b>85,913</b>	(34,956)
已繳中國所得稅	(23,064)	(6,282)
已付利息	(24)	(70)
已收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之利息	12,477	16,447
<b>經營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淨額</b>	<b>75,302</b>	(24,861)
<b>投資業務</b>		
已收上市投資證券股息	4	4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47,172)	(223,617)
清理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66	12
存置定期存款	(396,100)	(520,164)
提取定期存款	378,818	678,363
<b>投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b>	<b>(164,384)</b>	(65,402)
<b>融資活動</b>		
已付股息	(20,962)	(20,222)
償還融資租賃債務	(480)	(460)
<b>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21,442)</b>	(20,682)
<b>現金及現金等額減少淨額</b>	<b>(110,524)</b>	(110,945)
<b>於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額</b>	<b>1,769,924</b>	2,018,767
<b>外幣匯率變動影響</b>	<b>15,216</b>	(25,690)
<b>於6月30日之現金及現金等額</b>	<b>1,674,616</b>	1,882,132
包括：		
銀行結存及現金	1,674,616	1,882,132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

###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作為比較資訊被納入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的財務資訊雖然來源於本公司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不構成本公司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與這些法定財務報表有關的更多資訊如下：

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要求，本公司已向香港公司註冊處遞交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就有關綜合財務報表出具核數師報告。該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其中不包含核數師在不出具保留意見的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提請使用者注意的任何事項；亦不包含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條及第407(2)或(3)條作出的聲明。

###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財務工具按公允值計算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下文所述，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編製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在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制定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新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進之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作出遞延稅項資產之確認

在應用以上新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中期期間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報告金額及／或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3. 收益及分類資料

收益指期內售予顧客之貨物減去折扣之發票值及特許專營銷售收入。本集團期內之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直接銷售	4,219,592	4,119,165
特許專營銷售收入	401,104	417,526
	<b>4,620,696</b>	4,536,691

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如執行董事)報告以決定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資料，集中以本集團在各地地方營運之店舖所在地呈報。可報告分類為把經濟特性相類似之營運類別合併。主要營運決策者確認香港及中國為兩個可報告分類。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類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

	香港 港幣千元	中國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類收益 — 對外	2,037,181	2,583,515	4,620,696
分類(虧損)溢利	(86,116)	2,996	(83,120)
投資收入			12,481
融資成本			(24)
除稅前虧損			(70,663)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

	香港 港幣千元	中國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類收益 — 對外	1,824,500	2,712,191	4,536,691
分類(虧損)溢利	(101,396)	12,204	(89,192)
投資收入			16,451
融資成本			(70)
除稅前虧損			(72,811)

分類(虧損)溢利代表各分類取得的(虧損)溢利，不計及投資收入及融資成本。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措施。

#### 4.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融資租賃利息	24	70

#### 5. 所得稅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開支(抵免)包括：		
即期稅項		
中國其他地區	2,826	12,382
先前年度撥備不足		
中國其他地區	13	—
遞延稅項	(2,222)	(5,867)
本期間所得稅支出	617	6,515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及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並沒有錄得香港應課稅溢利，因此本集團沒有計提任何香港利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由2008年1月1日開始為25%。

兩個期間內之遞延稅項歸因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加速稅務折舊、員工支出和其他費用撥備之暫時差異，其他暫時差異及附屬公司的未分配盈利按適用稅率計算的預扣稅。

## 6.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間內已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已宣派及派發2016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20.0仙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2015年末期股息港幣7.8仙)	<b>52,000</b>	20,280

於本中期期間結束後，本公司董事會宣派於2017年9月27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擁有人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20.0仙(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港幣20.0仙)，即合共港幣52,000,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港幣52,000,000元)以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零(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港幣20.0仙)，即合共零(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港幣52,000,000元)。中期股息將於2017年10月12日或之前派發。

## 7. 每股虧損

本公司控股股東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控股股東應佔本集團本期間虧損港幣71,997,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港幣82,916,000元)，與期內已發行普通股260,000,000股(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260,000,000股)計算。

由於兩個期間內概無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約港幣147,172,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港幣223,474,000元)，以擴充其業務。

本集團若干店舖經歷經常性虧損或表現低於預期。管理層認為存在減值跡象，並因此對就減值評估而言構成獨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有關店舖進行減值評估。有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按相關資產所屬於之店舖之使用價值為基準而釐定。使用價值乃根據最近期由本公司管理層批准之5年期財務預算及直至相關樓宇裝置的租賃期完結的延長期間以零增長率預測之現金流量，以及貼現率7%至10%(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7%或10%)計算。預算期間之現金流量預測乃以預算期間之預期毛利率為基準，而預測毛利率則根據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釐定。於兩個期間，概無就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

## 9. 可供銷售投資

	2017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股本證券： 於香港上市之股份，按公允值	<b>21,980</b>	21,111

於香港上市之股份包括於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投資港幣21,758,000元(2016年12月31日：港幣20,926,000元)。

股本證券公允值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所報之競投價釐定。此項投資的公允值於公允值階級中分類為第一級。層級間並無轉移。

## 10.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非流動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非流動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作為下列用途抵押的銀行存款：				
作為業主租金按金的擔保	<b>26,160</b>	<b>4,825</b>	27,431	4,510
中國相關監管部門規定自售出預付儲值卡獲得現金	—	<b>14,247</b>	—	14,003
	<b>26,160</b>	<b>19,072</b>	27,431	18,513

## 11. 應收貿易賬項

由於大部分應收貿易賬項均由信用卡簽賬銷售產生，故本集團並無界定之固定信貸政策。

以下為報告期間期末應收貿易賬項按發票日期，相約於收益確認日期為基準之賬齡分析：

	2017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30日內	<b>48,575</b>	47,298
31至60日	<b>637</b>	215
超過60日	<b>818</b>	372
	<b>50,030</b>	47,885

## 12. 定期存款

於2017年6月30日，定期存款指以人民幣計值金額為港幣80,100,000元之定期存款及以港元計值金額為港幣396,100,000元之定期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上至一年。人民幣計值及港元計值定期存款的平均實際利率分別為每年1.62%及1.43%。該等存款將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到期。因此，該等款項獲分類為流動。

於2016年12月31日，定期存款指以人民幣計值金額為港幣175,458,000元之定期存款及以港元計值金額為港幣280,000,000元之定期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上至一年。人民幣計值及港元計值定期存款的平均實際利率分別為每年1.53%及1.55%。該等存款已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到期。

## 13. 應付貿易賬項

以下為報告期間期末應付貿易賬項按發票日期為基準之賬齡分析：

	2017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0至60日	1,134,820	1,118,729
61至90日	85,669	92,645
超過90日	123,000	112,663
	<b>1,343,489</b>	1,324,037

## 14. 最終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之欠款／欠最終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

欠最終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為與貿易有關、無抵押、免息及信貸期為60至90日(2016年12月31日：60至90日)。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該等款項之賬齡為60日以內。

同系附屬公司之欠款為與貿易有關、無抵押、免息及信貸期為15至35日(2016年12月31日：15至35日)。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該等款項之賬齡為35日以內，且尚未逾期。

## 15. 資本承擔

	2017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開支	15,253	31,235

## 16. 關聯人士交易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與關聯人士進行之交易如下：

身份	交易性質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同系附屬公司	向客戶提供信貸融資之佣金	6,349	6,503
	特許權費用	211	139
	其他收入	1,659	1,256
	採購貨品及固定資產	139,432	130,678
	租金支出、管理費及公用事業支出	10,626	8,396
	租金收入	9,486	10,336
	銷售禮券	2,500	3,400
	服務費開支	45,845	44,263
最終控股公司	專利支出	12,976	13,304
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	廣告開支	1,161	1,869
	租金支出、管理費及公用事業支出	29,487	30,971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	薪酬	4,605	4,241

\* 非控股股東對附屬公司有重大影響。

由上述關聯人士交易所產生於報告期末之未償還結餘與簡明綜合財政狀況報表所載者相同，惟以下計入其他應收賬項、預付款項及按金之結餘除外：

	2017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欠款(計入其他應收賬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5,763	5,346

## 17.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

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獲享中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於2017年9月26日至2017年9月27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享有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檔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17年9月25日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 —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業務回顧

2017年上半年，中港經濟和零售市道未有強勁復甦跡象，繼續為本集團帶來挑戰。儘管如此，本集團在逆境之下貫徹既定策略，改善現有店舖的商品組合，同時把握機會，趁市況低迷時擴充業務規模，以於日後零售市道復甦時能早著先機。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雖然市道不景，但主要受惠於香港分部的表現，本集團的收益創半年度新高，按年增長1.9%至港幣46億2千零70萬元（2016年：港幣45億3千670萬元），部分貢獻來自康怡及黃埔店改裝為「AEON STYLE」店後重開此重要策略性舉措。由於「AEON STYLE」店的貢獻及直接銷售比例上升，加上推廣活動和清貨減價較去年同期局部關閉康怡及黃埔店前減少，毛利率微升至30.5%（2016年：29.8%）。然而，受到艱難的宏觀經濟環境和經營支出持續飆升影響，本集團於期內錄得本公司控股股東應佔虧損港幣7千200萬元（2016年：港幣8千290萬元）。

回顧期間，零售環境持續疲弱，進一步打擊本集團的表現；若干負面因素更令情況雪上加霜，包括經濟的不明朗和金融市場波動，使本來已經疲弱的消費氣氛進一步惡化，2017年上半年香港零售業銷售總額<sup>1</sup>按年再跌0.6%足以為證。與此同時，期內經營支出，尤其是租金高企，更為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加添壓力。因此，儘管本集團香港業務的收益在康怡及黃埔店重開及改裝為「AEON STYLE」店後增加11.7%至港幣20億3千720萬元（2016年：港幣18億2千450萬元），該分部難免錄得港幣8千610萬元的虧損（2016年：港幣1億140萬元）。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在香港人口稠密的住宅及商業區合共經營57間店舖（2016年12月31日：54間）。

與香港的情況類同，中國的零售市場於回顧期內同樣出現不景氣，加上人民幣按年貶值約4.9%，拖累中國業務的收益倒退4.7%至港幣25億8千350萬元（2016年：港幣27億1千220萬元）。受市況影響，加上新店仍處於投資期，以及經營支出高企，期內分部溢利無可避免下跌75.4%至港幣300萬元（2016年：港幣1千220萬元）。如果不包括開設新店的開業前支出港幣920萬元（2016年：港幣360萬元），分部溢利將下降23.0%。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於華南地區共經營30間店舖（2016年12月31日：31間）。

回顧期內，勞工成本上升1.9%，佔收益百分比維持在12.7%。根據租約的調整，租金支出上升7.0%，佔收益百分比則由11.7%提升至12.3%。扣除租金支出後，其他經營支出包括銷售推廣、水電費、管理費，以及保養及行政費下跌6.2%。

本集團維持淨現金狀況，於2017年6月30日的現金及銀行結存及短期定期存款達港幣21億5千80萬元（2016年12月31日：港幣22億2千540萬元）。於回顧期末，本集團並無銀行貸款，並擁有足夠內部資源支持未來的業務擴張。

<sup>1</sup>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處  
(<http://www.statistics.gov.hk/pub/B10800032017MM06B0100.pdf>)

## 業務回顧(續)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存款中的港幣3千100萬元(2016年12月31日：港幣3千190萬元)已抵押予銀行，為業主的租金按金作擔保。而存款中的港幣1千420萬元(2016年12月31日：港幣1千400萬元)已抵押予監管機構，為已售預付儲值卡作擔保。

期內資本開支為港幣1億4千720萬元，用於開設新店以及店舖裝修。本集團繼續透過內部資源及短期借款支付資本開支。

本集團以香港及中國功能貨幣以外的外匯結算的貨品採購佔採購總額5%以下，因此匯率波動對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2017年為本集團成立的30週年。為與主要持份者慶祝此特別時刻，今年本集團已展開連串慶祝活動，焦點活動包括為顧客提供特設商品和主題活動；舉行開幕典禮以感謝供應商多年來的鼎力支持，尤其三十年來合作無間的夥伴；為員工舉行慶祝晚宴；以及為股東提供折扣券，讓他們可以在店內盡情購物。隨著本集團邁向這個重要的里程碑，本集團未來將堅守永旺的基本原則，秉承「以客為先」的理念和創新精神，繼續努力為未來業務增長建立穩固的基礎。

## 展望

展望未來，由於經濟不明朗因素持續，而消費氣氛亦無復甦跡象，本集團預計香港的經營環境將持續艱難。與此同時，各個業務範疇的成本，尤其是勞工成本及租金料將持續飆升。鑑於前路充滿挑戰，本集團瞭解必須具備更具競爭力的成本架構，才能在市場上脫穎而出。因此，本集團將加緊提升效率和控制經營支出。本集團亦將繼續加強商品和特許商的組合，包括把新設的「AEON STYLE」店舖的成功元素引入香港其他店舖，從而為顧客提供更佳的購物體驗。此外，本集團正開拓在香港開設小型店舖的機會，於2017年7月在堅尼地城開設一間新的小型店舖，而在2017年底前將再有五間小型店舖陸續開張營業。此外，銅鑼灣分店正進行裝修，將以生活概念店重新開張，以切合該高檔購物區的路線。

本集團對中國的中長期經濟前景保持審慎樂觀，特別是近年省內經濟增長超越全國平均水平的廣東省 —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營運的主要基地。由於本集團的擴張計劃並不會受礙於經濟波動，因此將會繼續在中國內地發掘開店機會，以擴大市場份額，特別是在消費能力增長較快的地區。與此同時，本集團將透過改善商品組合滿足消費者的喜好，及透過店舖改裝加強現有店舖的盈利能力及競爭力。本集團於2017年7月至8月在廣東省的佛山、廣州和東莞開設了三間新店，以增強本集團在中國市場的增長勢頭。

為了加強永旺的品牌形像及改善盈利能力，本集團將以透過進一步推廣自家品牌「TOPVALU」產品及本集團引入的獨家品牌產品，提高直接銷售的貢獻為長遠業務策略。

本集團從2017年下半年到2019年的總資本開支預計將達約港幣10億元，計劃用作開設新店、店舖裝修及加強後勤支援，以提高效率，為銷量增長提供後盾。

## 人力資源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共聘用約8,100名全職員工及3,700名兼職員工。本集團根據員工的表現、經驗及現時行業慣例酬報員工。為堅守向顧客提供最佳服務的承諾，本集團將會繼續提供專業的培訓和指導以提升員工的質素和技能，並致力創造一個良好的工作環境，讓員工之間建立互信友愛及士氣。

##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

於2017年6月30日，董事所持有而本公司已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置之名冊中載列或已依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之權益如下：

### 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AEON CO., LTD.

董事姓名	在個人權益 項下持有之 股份數目	約佔AEON Co., Ltd. 已發行股份總數 之百分比 %
羽生有希(附註1)	8,460	0.00097
生田政光	504	0.00006
若生信弥(附註2)	7,400	0.00085

附註：

1. 經羽生有希女士確認，彼持有AEON Co., Ltd. 8,460股股份。
2. 經若生信弥先生確認，彼持有AEON Co., Ltd. 7,4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任何股份及債券之任何權益或短倉。

## 主要股東

於2017年6月30日，股東（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持有權益或短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向本公司披露，或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或已另行知會本公司者如下：

主要股東名稱	所持長倉 普通股數目	約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之 百分比 %
AEON Co., Ltd.	157,536,000 (附註1)	60.59
Aberdeen Asset Management Plc及其聯營公司 (統稱「Aberdeen集團」)代表Aberdeen集團所管理之賬戶	30,314,500 (附註2)	11.66

## 主要股東(續)

附註1：該等股份中之148,760,000股乃由AEON Co., Ltd.持有、7,000,000股由AEON (U.S.A.), Inc.持有及1,776,000股由AEON信貸財務(亞洲)有限公司(「ACS」)持有。

AEON (U.S.A.), Inc.乃AEON Co., Ltd.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AEON Co., Ltd.被視作於AEON (U.S.A.), Inc.所擁有之7,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AEON Co., Ltd.擁有ACS之280,588,000股股份，佔ACS已發行股本67.00%。AEON Co., Ltd.被視作於ACS所擁有之1,77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2：經Aberdeen Asset Management Plc及其聯營公司(統稱「Aberdeen集團」)確認，該等股份乃Aberdeen集團代表Aberdeen集團所管理之賬戶以投資經理身份持有。Aberdeen集團有權行使29,538,5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1.36%)之表決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未獲知會於2017年6月30日有任何其他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相關權益或短倉。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足夠公眾持股量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3月6日的公告。

直至2017年6月13日，本公司公眾持股量低於上市規則第8.08(1)(a)條規定的最低25%的要求。於2017年6月13日，AEON Co., Ltd.通知本公司已向四名獨立第三方出售合共28,740,000股本公司股份，本公司及後公告其公眾持股量恢復到27.78%。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8.08(1)(a)條，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已恢復至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5%以上。

除上文所披露外，根據本公司所獲得的公開資料及董事所知悉，本公司從2017年6月13日至本報告日，持續達到足夠公眾持股量。

## 公司管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除下文所披露外，本公司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須分開，並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董事會認為，董事總經理(「董事總經理」)之職責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的行政總裁之職責沒有分別。管理層視董事總經理一職與本公司之行政總裁之函義相同。於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5月31日期間，羽生有希女士(「羽生女士」)為董事會主席及陳佩雯女士(「陳女士」)為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自陳女士於2017年5月31日退任後，羽生女士獲委任為董事總經理。

董事會主席的角色是負責董事會的領導及有效的運作，並確保所有重要和關鍵問題得到討論，並在必要時由董事會及時和積極地解決。董事總經理的角色是授權負責經營本集團業務及日常運作，並在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協助下，落實本集團實現業務目標的策略。董事會相信，此由羽生女士同時出任主席兼董事總經理的架構有利於強勢及貫注的領導，讓本集團可適時有效作出及落實決定。此外，生田政光先生出任副董事總經理及谷島英明先生、翟錦源先生及劉志森先生為執行董事連同高級管理人員一起協助羽生女士經營本集團業務及日常運作。有鑑於此，本公司已由羽生女士繼續擔任董事會主席及董事總經理。董事會將在適當的時候檢討目前的架構。

## 公司管治(續)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均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審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 董事資料更新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董事資料的變動載列如下：

### (A) 董事變動

董事姓名	變動詳情
水島吉章	於2017年3月22日辭任執行董事及副董事總經理
生田政光	於2017年3月22日獲委任執行董事及副董事總經理
劉志森	於2017年3月22日獲委任執行董事
陳佩雯	於2017年5月31日退任執行董事及辭任董事總經理
鄭燕菁	於2017年5月31日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辭任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
羽生有希	於2017年5月31日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董事總經理及辭任審核委員會成員
谷島英明	於2017年5月31日終止擔任副董事總經理
周志堂	於2017年5月31日獲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 (B) 董事薪酬變動

董事薪酬乃由董事會經參考本公司業績及盈利能力，以及行業的薪酬水平及當前市況釐定。

董事將有權從2017年1月1日起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享有董事袍金及薪酬(於其任命年度內將按其服務時間的比例計算)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薪酬 港幣
羽生有希	1,412,000
谷島英明	1,652,000
生田政光	1,702,000
翟錦源	1,256,000
劉志森	1,105,000
周志堂	180,000

承董事會命  
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羽生有希

香港，2017年8月23日